

劳动保护能提高劳动收入份额吗？ ——基于《劳动合同法》的准自然实验

刘长庚^{1,2}, 谷阳¹, 王宇航¹

(1. 湘潭大学商学院, 湖南湘潭, 411105;

2. 湖南财政经济学院, 湖南长沙, 410205)

摘要: 利用2000—2017年非金融类上市公司数据, 将2008年《劳动合同法》的实施视为准自然实验, 运用双重差分模型研究了劳动保护对劳动收入份额的影响。研究发现:《劳动合同法》的实施加强了劳动保护, 使得劳动密集型企业的劳动收入份额显著提高, 且这一促进效应对于国有企业、规模较大企业以及普通员工更为凸显。机制检验发现, 劳动保护加强使得工资率的增速快于劳动生产率, 且劳动保护加强主要通过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提高劳动报酬, 进而使得劳动收入份额增加。

关键词: 劳动保护; 劳动收入份额; 工资率; 劳动生产率

中图分类号: F279.2; F24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2-3104(2023)02-0124-12

一、引言

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 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特征^①, 也是我国实现全面发展的最终目的^[1]。劳动收入份额反映的是经济发展成果中由劳动者所分享的部分^[2], 是衡量初次分配状况的重要指标, 更关乎我国能否在21世纪中叶基本实现共同富裕这一伟大目标。Kaldor认为劳动收入份额具有长期的相对稳定性, 这是宏观经济增长中的六大“特征性事实”之一^[3]。然而, 各国历史经验表明, 劳动收入份额并非保持相对稳定, 自20世纪80年代以来, 其在全球范围内呈下降趋势^[4-5], 中国也不例外^[6]。直到2007年以后, 我国劳动收入份额才有所回升^[7-10]。尽管如此, 当前我国劳动收入份额与西方国家仍然存在较大差距。此外, 劳动收入份额总体呈下降趋势

使得收入差距扩大^[11], 从而导致收入分配格局恶化。如何提高劳动收入在初次分配中的占比, 让劳动者充分享受经济发展的成果, 从而促进全体人民实现共同富裕, 这既是党和政府的工作重点, 更是学术界关注的热点话题。

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 也是构建和谐、稳定的劳资关系的前提。2008年《劳动合同法》的实施标志着我国劳动力市场管制迈上新台阶, 强化了劳动者与企业之间的契约关系^[12]。劳动力是企业生产中不可或缺的生产要素^[13], 劳动保护加强可能改变劳动力价格, 从而影响企业雇佣行为, 进而影响要素收入分配格局。与本文的研究相关的文献主要有两类: 第一类文献主要从产业结构变动^[4,7]、技术进步^[14]、全球化与对外贸易^[15]、制度因素^[11,16-17]等视角解释劳动收入份额变动。其中, 与本文的研究联系最为紧密的文献是何欢浪和张娟^[11]、万江滔和魏下

收稿日期: 2022-06-14; 修回日期: 2023-03-10

基金项目: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我国劳动收入份额的变化趋势及新时期的对策研究”(18ZDA065); 国家社科基金青年项目“增长与分享有机协同推动共同富裕的逻辑及路径研究”(21CJL008);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项目“中国养老金区域不平等的演化格局与驱动机理研究”(42101172)

作者简介: 刘长庚, 男, 湖南益阳人, 博士, 湘潭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湖南财政经济学院教授, 主要研究方向: 收入分配; 谷阳, 男, 湖南郴州人, 湘潭大学商学院博士研究生, 主要研究方向: 收入分配, 联系邮箱: 723562869@qq.com; 王宇航, 男, 山西晋城人, 湘潭大学商学院博士研究生, 主要研究方向: 收入分配

海^[16]、王静等^[18]关于最低工资对劳动收入份额影响的研究。何欢浪和张娟^[11]、万江滔和魏下海^[16]认为最低工资存在工资率效应和劳动生产率效应, 由于工资率效应较小, 从而使得劳动收入份额降低, 而王静等认为最低工资上涨会提高整体员工的工资率, 从而提高企业劳动收入份额^[18]。本文主要探讨的是由《劳动合同法》实施所带来的劳动保护加强对企业劳动收入份额的影响, 这与上述研究存在显著差异。第二类文献主要从收入差距^[19]、创新^[20-21]、生产率^[13]、税收规避^[22]、产品质量^[12]等视角研究了《劳动合同法》实施所产生的经济社会影响。由此可见, 现有研究集中关注劳动保护对企业行为的影响, 鲜有文献从《劳动合同法》视角出发关注劳动保护加强对要素收入分配格局的影响。那么, 《劳动合同法》的实施是否会影响劳动收入份额? 如果是, 那么作用机制又是什么? 厘清这些问题对于提高劳动收入份额, 进而促进全体人民实现共同富裕具有重要意义。

本文可能的贡献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一是将 2008 年《劳动合同法》的实施视为准自然实验, 运用双重差分模型研究了劳动保护对劳动收入份额的影响, 不仅克服了模型内生性问题, 而且将劳动保护与劳动收入份额联系起来, 扩展了劳动收入份额影响因素的相关研究。二是《最低工资规定》和《劳动合同法》都是保护劳动者权益的重要政策, 但二者也存在显著差异, 前者侧重于明确规定雇主支付的最低工资标准, 主要为了提高低收入者的工资收入水平; 后者则致力于构建和谐、稳定的劳资关系, 保护劳动者合法权益^[12], 并不会直接改变劳动力价格。基于《最低工资规定》而得出来的结论未必适用于《劳动合同法》。本文的研究结论为明确《劳动合同法》实施所带来的劳动保护加强对劳动收入份额的影响提供了经验支持。三是从劳动保护的角度, 为提高劳动收入份额进而促进全体人民实现共同富裕的伟大目标, 提供了实践性的依据。

二、理论分析与研究假说

构建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是经济健康有序

发展的必然要求, 也是保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的重要举措。2007 年 6 月 29 日, 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劳动合同法》, 该法律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与《劳动法》显著不同的是, 《劳动合同法》的法律效力显著提高, 对劳动者的保护力度明显提升^[23], 标志着我国对劳动者的保护进入了“有法可依、有法必依、违法必究”的新阶段^②。

劳动保护制度实施所造成的最直接的经济社会影响表现为就业和员工工资的变化^[24], 这对要素收入分配格局产生重要影响。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 一方面, 劳动保护加强能产生劳动报酬增长效应。《劳动合同法》第十七条规定劳动合同应当具备“劳动报酬、社会保险等”条款; 第三十条规定“用人单位应当按照劳动合同约定和国家规定, 向劳动者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杜鹏程等认为《劳动合同法》提高了农民工拥有各项社会保险的比例^[25]。因此, 劳动保护加强能够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 提高劳动报酬, 从而提高劳动收入份额。另一方面, 劳动保护加强能产生生产效率增长效应。劳动保护加强会提高劳动力成本, 使得企业进入短暂“阵痛期”, 这可能会对企业发展产生一定的负向影响^[12], 甚至提高小微企业退出市场的概率。但从长期来看, 劳动保护加强可使市场机制的“优胜劣汰”有效运转^[20], 通过提高劳动力成本倒逼劳动密集型企业转型升级, 从而提高企业生产效率。李建强和赵西亮发现, 劳动保护使劳动密集型企业的创新数量和创新质量显著提高^[21]。李波和蒋殿春认为《劳动合同法》的实施会通过人力资本投资效应和要素替代效应促进较高劳动密集度的企业提高生产效率^[13]。李波和杨先明认为《劳动合同法》的实施通过提高企业人力资本投资、管理效率及强化劳动者生产的“干中学”效应, 提升高劳动密集型企业的出口产品质量^[12]。因此, 劳动保护加强通过提高劳动力成本倒逼劳动密集型企业转型升级, 从而提高企业生产效率。综上所述, 《劳动合同法》的实施所带来的劳动保护加强会对劳动收入份额产生重要影响。

基于以上分析, 提出以下假说:

假说 1: 劳动保护加强会影响劳动密集型企业

业劳动收入份额。

劳动保护加强对劳动密集型企业劳动收入份额的影响因企业所有制而不同。国有企业向来被视为宏观经济的“稳定器”，承担了诸如稳定就业等社会责任^[26]，在雇员方面存在一定限制，这使得国有企业对于要素价格变动相对不敏感，对于资本替代劳动会更加慎重^[27]。同时，国有企业对于法律法规的执行力度更强，对《劳动合同法》中规定的遵从度更高。因此，劳动保护加强对劳动密集型企业劳动收入份额的影响比国有企业更为凸显。

劳动保护加强对劳动密集型企业劳动收入份额的影响因企业规模而不同。议价能力是影响劳动收入份额的重要因素。相比规模较小企业而言，规模较大企业往往存在资本议价能力较强、劳动议价能力较弱现象，从而使其劳动收入份额偏低。Autor等发现，美国超级明星企业劳动收入份额更低^[28]。因此，劳动者议价能力正向影响劳动收入份额^[29]。《劳动合同法》的实施能够有效保障劳动者的合法权益，提高劳动者的议价能力，从而提高劳动收入份额。因此，劳动保护加强对规模较小企业劳动收入份额的影响比规模较大企业更为凸显。

劳动保护加强对劳动密集型企业劳动收入份额的影响因劳动者而不同。普通员工拥有较低人力资本，在劳动力市场上往往居于相对弱势地位，《劳动合同法》从法律层面有效地保障了其合法权益，从而提高了劳动报酬；而高管拥有较高人力资本，处于相对优势地位，本身能够较好地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劳动保护加强对这一群体的影响有限。因此，劳动保护加强对劳动密集型企业劳动收入份额的影响对于普通员工更为凸显。

基于以上分析，提出以下假说：

假说 2：劳动保护加强对劳动密集型企业劳动收入份额的影响对于国有企业、规模较大企业以及普通员工更为凸显。

三、研究设计

(一) 数据来源

本文主要使用 2000—2017 年 A 股非金融类

上市公司数据，其中企业财务数据来源于国泰安(CSMAR)数据库，员工学历数据来源于东方财富网。考虑到《劳动合同法》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文选择政策实施前后一定年限作为样本区间，以保证研究样本充裕。借鉴已有研究的做法，本文对初始数据主要进行如下处理：(1)剔除金融类上市公司；(2)剔除 ST 类上市公司；(3)剔除关键变量明显为异常值或者缺失值的样本；(4)剔除 2008 年后上市的公司；(5)为降低离群值的影响，本文对连续变量采取上下 1%缩尾处理。

(二) 变量及描述性统计

1. 被解释变量

已有文献通常将劳动收入份额定义为劳动报酬在增加值中的占比情况，本文采取类似做法。为此，借鉴魏下海等^[30]、罗明津和铁瑛^[31]、杜鹏程等^[32]的做法，使用要素成本法增加值的概念计算劳动收入份额，并将增加值定义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劳动报酬+固定资产折旧”，其中劳动报酬使用现金流量表中“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衡量。基于以上分析，劳动收入份额的计算公式如下：劳动收入份额(LSI)=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固定资产折旧)。

2. 解释变量

根据《劳动合同法》实施时间设置政策冲击变量 *Post*。若样本所在年份为 2008 年及后续年份，则定义为受到政策冲击，*Post* 变量赋值为 1；反之，则定义为未受到政策冲击，*Post* 变量赋值为 0。《劳动合同法》的实施加强了劳动保护，提高了劳动者工资以及社会保险等福利待遇，这意味着劳动力价格提高，而劳动力成本在劳动密集型企业占据更大比重，从而受到《劳动合同法》的影响更大^[20]。为此，借鉴潘红波和陈世来^[33]、唐珏和封进^[34]、文强^[22]的做法，使用员工人数与总资产的比值衡量劳动密集度，并以 2007 年企业劳动密集度作为划分依据，将劳动密集度处于中位数以上的样本划分为处理组，*Treat* 赋值为 1；反之，划分为控制组，*Treat* 赋值为 0。

3. 控制变量

借鉴王雄元和黄玉菁^[15]、施新政等^[2]、苏桂芳等^[27]、罗明津和铁瑛^[31]的做法, 本文主要使用以下控制变量: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企业规模(企业总资产的对数值)、资产回报率(净利润/总资产)、资本产出比(固定资产净额/主营业务收入)、企业年龄(对数值)、员工人数(对数值)、全要素生产率(使用 LP 法计算得到)、行业集中度(使用赫芬达尔指数衡量)、经济发展水平(省级层面的人均 GDP 的对数值)。

4. 描述性统计

表 1 汇报了主要变量的描述性统计。劳动收入份额的均值为 0.257, 资产负债率均值为 0.488, 资产回报率均值为 0.034, 表明大部分企业处于盈利状态。

四、实证结果分析

(一) 基准回归分析

为考察劳动保护对劳动收入份额的影响, 本文将 2008 年《劳动合同法》的实施视为准自然实验, 构建如下双重差分(Difference-in-Differences, DID)模型:

$$LS_{it} = \alpha + \beta Treat_i \times Post_t + \gamma X_{it} + \mu_i + \nu_t + \varepsilon_{it} \quad (1)$$

式(1)中 LS_{it} 表示 i 企业第 t 年度的劳动收入份额, 本文主要关注系数 β 的情况, 若 β 显著大于 0, 则表明劳动保护加强会提高密集型企业劳动收入份额; 若 β 显著小于 0, 表明劳动保护加

强会降低密集型企业劳动收入份额。 X_{it} 是控制变量, 包含资产负债率、企业规模、资产回报率等变量。 μ_i 是企业固定效应; ν_t 是时间固定效应。最后, 本文对回归系数的标准误在企业层面进行了聚类。

使用双重差分模型的前提条件是处理组和控制组满足平行趋势假设, 即在政策实施前处理组和控制组不存在显著差异, 否则双重差分模型估计结果存在偏误^[12]。为此, 本文使用事件研究法进行平行趋势检验, 图 1 汇报了平行趋势检验结果。可以看出, 在《劳动合同法》实施前处理组和控制组的劳动收入份额变化趋势没有显著差异, 满足平行趋势要求。在《劳动合同法》实施后第 2~9 年具有显著正向影响, 这表明《劳动合同法》对密集型企业劳动收入份额的影响存在一定时滞。

表 2 汇报了基准回归结果, 即式(1)的估计结果。回归结果表明, 《劳动合同法》实施所带来的劳动保护加强显著提高了密集型企业劳动收入份额。第(1)列仅控制了企业和年份双向固定效应, 回归结果显示, 交互项 $Treat \times Post$ 的系数为 0.011, 即劳动保护加强使得劳动收入份额提高了 4.28%^③。第(2)列在第(1)列的基础上加入企业层面的控制变量, 交互项 $Treat \times Post$ 的系数上升至 0.020; 第(3)列在第(2)列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入行业和省份层面的控制变量, 交互项 $Treat \times Post$ 的系数为 0.019, 且在 1% 的显著性水平下显著, 这表明劳动保护使得劳动密集型企业劳动收入份

表 1 描述性统计

变量	观测值	均值	标准差	最小值	最大值
劳动收入份额	14 473	0.257	0.123	0.051	0.674
资产负债率	14 473	0.488	0.195	0.078	0.985
企业规模	14 473	21.907	1.324	19.473	25.950
资产回报率	14 473	0.034	0.056	-0.213	0.195
资本产出比	14 468	0.693	0.863	0.009	5.451
企业年龄	14 473	2.484	0.495	1.099	3.258
员工人数	14 442	7.747	1.262	4.220	11.000
全要素生产率	14 437	2.185	0.664	0.330	3.829
行业集中度	14 463	0.110	0.121	0.018	0.733
经济发展水平	14 473	10.303	0.788	8.530	11.732

表2 基准回归结果

变量	(1)	(2)	(3)
	劳动收入份额(LSI)		
<i>Treat</i> × <i>Post</i>	0.011* (0.006)	0.020*** (0.005)	0.019*** (0.005)
资产负债率		0.015 (0.012)	0.013 (0.012)
企业规模		-0.066*** (0.004)	-0.066*** (0.004)
资产回报率		-0.751*** (0.033)	-0.752*** (0.033)
资本产出比		-0.009** (0.004)	-0.009** (0.004)
企业年龄		0.029*** (0.009)	0.031*** (0.009)
员工人数		0.038*** (0.003)	0.038*** (0.003)
全要素生产率		-0.038*** (0.005)	-0.039*** (0.005)
行业集中度			-0.017 (0.014)
经济发展水平			0.032*** (0.012)
Constant	0.193*** (0.005)	1.358*** (0.070)	1.070*** (0.129)
企业固定效应	是	是	是
时间固定效应	是	是	是
观测值	14 424	14 393	14 383
R^2	0.143	0.476	0.478

注：*、**、***分别表示在10%、5%、1%的显著性水平下显著，括号内为企业层面的聚类稳健标准误，下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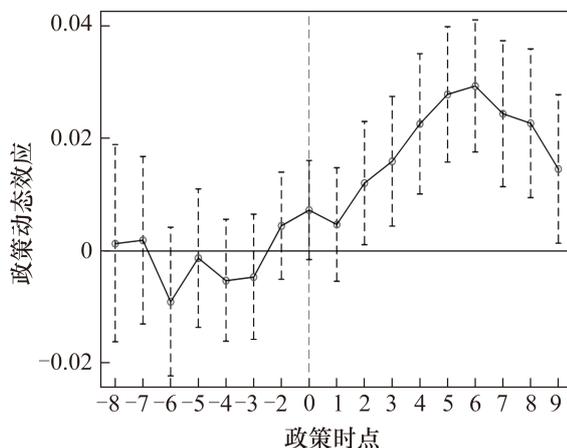


图1 平行趋势检验

额提高了7.39%。基于以上分析，假说1得到证实，劳动保护加强会正向影响劳动密集型企业劳动收入份额。

控制变量方面，以第(3)列结果为例。企业规模显著负向影响劳动收入份额，企业规模越大，劳资议价能力越低^[32]，从而降低了劳动收入份额^[29]。Autor等认为企业规模较大的“超级明星企业”往往赋予雇主更多垄断权利，这负向影响了劳动力就业和薪酬待遇，从而使得企业劳动收入份额下降^[28]。资产回报率显著负向影响劳动收入份

额, 意味着企业盈利能力越强会使得资本所有者拥有越强的影响力和控制力, 从而资本所有者能够获取更多资本报酬^[27], 进而降低劳动收入份额。资本产出比负向影响劳动收入份额。企业年龄正向影响劳动收入份额, 意味着企业存续时间越长, 其劳动收入份额越高。员工人数与劳动收入份额呈正向相关关系, 企业雇员越多, 则劳动收入份额越高。全要素生产率显著负向影响劳动收入份额, 意味着资本偏向型技术进步会对劳动者产生不利影响^[32]。经济发展水平与劳动收入份额呈正向相关关系, 与张少辉等^[35]的研究结果基本一致。资产负债率正向影响劳动收入份额, 行业集中度负向影响劳动收入份额, 但在统计上均不显著。

(二) 稳健性检验

1. 排除相关重大事件干扰

①剔除 2004 年最低工资制度的影响。政府制定法律明确规定劳动者的最低工资, 有助于提高低收入群体的工资水平, 可能影响劳动收入份额。针对这一问题, 本文构建了是否受到最低工资制度影响的虚拟变量 *low_wage*, 若样本处于 2004 年及后续年份, 则 *low_wage* 赋值为 1; 反之, 则 *low_wage* 赋值为 0, 并将其与处理组的交互项 *Treat×low_wage* 纳入回归, 估计结果如表 3 第(1)列所示。②剔除金融危机的影响。全球性金融危机使得大量企业面临较大经营风险, 可能通过降低雇员薪酬待遇或者减少雇员等方式降低企业经营成本, 这可能影响劳动收入份额。针对这一问题, 本文构建了是否受到国际金融危机的

虚拟变量 *finic*。借鉴刘贯春等^[36]的做法, 若样本处于 2008—2011 年, 则 *finic* 赋值为 1; 反之, 则 *finic* 赋值为 0, 并将其与处理组的交互项 *Treat×finic* 纳入回归, 估计结果如第(2)列所示。③剔除社保征收机构变动的的影响。我国并未明确规定社会保险的征收机构, 各省市根据实际情况自由选择由社保经办机构征收或者地方税务机关征收社会保险费^[37]。截至 2017 年, 我国有将近 2/3 的省份先后将社保征收机构从社保经办部门变更为地方税务部门^[34]。这可能会影响社会保险费征收效果, 进而影响劳动收入份额。为此, 本文构建了社会保险征收机构是否由社保经办机构转变为地方税务机关的虚拟变量 *social*。若该省市社会保险征收机构由社保经办机构转变为地方税务机关, 则 *social* 赋值为 1; 反之, 则赋值为 0^④, 并将其与处理组的交互项 *Treat×social* 纳入回归, 估计结果如第(3)列所示。④剔除社保阶段性降费的影响。为降低企业成本, 自 2015 年以来我国进行了社会保险阶段性降费, 这可能会影响劳动收入份额。为此, 本文构造了阶段性降费的虚拟变量 *fee*, 若样本所处年份在 2015 年及之后, 则 *fee* 赋值为 1; 反之, *fee* 赋值为 0, 并将其与处理组的交互项 *Treat×fee* 纳入回归, 估计结果如第(4)列所示。回归结果表明: 在排除上述政策或重大事件的影响后, *Treat×Post* 的系数仍然显著为正, 基准回归结果并未发生根本性改变, 进一步证实了劳动保护显著提高了劳动密集型企业的劳动收入份额。

2. 替换变量和计量模型

①借鉴魏下海等^[38]的做法, 在现有劳动收入

表 3 排除相关政策的干扰

变量	(1)	(2)	(3)	(4)
	最低工资制度	金融危机	社保征收机构变动	社保阶段性降费
<i>Treat×Post</i>	0.018*** (0.004)	0.024*** (0.005)	0.019*** (0.005)	0.015*** (0.004)
控制变量	是	是	是	是
企业固定效应	是	是	是	是
时间固定效应	是	是	是	是
观测值	14 383	14 383	14 383	11 683
R ²	0.478	0.479	0.478	0.471

份额测算的基础上,对劳动收入份额(LSI)进行 logistic 处理,即 $\ln(LSI/(1-LSI))$,记为劳动收入份额 2($LS2$),回归结果如表 4 第(1)列所示。②借鉴胡奕明和买买提依明·祖农^[39]的做法,使用“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资产总额”作为劳动收入份额 3($LS3$)的代理变量,回归结果如第(2)列所示。③借鉴施新政等^[2]的做法,使用“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营业总收入”作为劳动收入份额 4($LS4$)的代理变量,回归结果如第(3)列所示。④由于折旧实际上未被消耗,劳动报酬相对净增加值的占比(净劳动份额)可能更为重要^[4],使用“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作为劳动收入份额 5($LS5$)的代理变量,回归结果如第(4)列所示。⑤使用连续型 DID。使用 2007 年劳动密集度作为处理变量,并利用

连续型 DID 进行回归,结果如第(5)列所示。基于以上分析,可以发现, $Treat \times Post$ 的系数仍然显著为正,基准回归结果并未发生根本性改变。

3. 其他稳健性检验

①使用平衡面板数据。考虑到前文所使用数据为非平衡面板数据,使用平衡面板数据增强实验组企业和控制组企业的可比性^[36],估计结果如表 5 第(1)列所示。②使用制造业样本。考虑到《劳动合同法》所带来的劳动保护对不同行业具有异质性影响,为了剔除行业差异,仅使用制造业数据进行回归,估计结果如第(2)列所示。③由于企业政策发生前劳动密集度受自身、行业和地区等特征的影响,为此,本文通过计算出资产负债率、企业规模、资产回报率、资本产出比、企业年龄、员工人数、全要素生产率、行业集中度、经济发展水平等控制变量在 2000—2007 年的均值,并

表 4 替换变量和计量模型

变量	(1)	(2)	(3)	(4)	(5)
	劳动收入份额 ($LS2$)	劳动收入份额 ($LS3$)	劳动收入份额 ($LS4$)	劳动收入份额 ($LS5$)	连续型 DID
$Treat \times Post$	0.061** (0.025)	0.011*** (0.001)	0.015*** (0.003)	0.015*** (0.005)	0.006*** (0.002)
控制变量	是	是	是	是	是
企业固定效应	是	是	是	是	是
时间固定效应	是	是	是	是	是
观测值	14 383	14 383	14 360	14 194	14 383
R^2	0.490	0.460	0.455	0.487	0.477

表 5 其他稳健性检验结果

变量	(1)	(2)	(3)	(4)
	平衡面板数据	仅使用制造业样本	控制政策发生前 特征变量	加入行业和时间 的交互项
$Treat \times Post$	0.022*** (0.006)	0.017*** (0.005)	0.013** (0.005)	0.018*** (0.005)
控制变量	是	是	是	是
企业固定效应	是	是	是	是
时间固定效应	是	是	是	是
行业*年份	否	否	否	是
观测值	7 004	8 403	14 333	14 383
R^2	0.494	0.515	0.485	0.559

分别将其与时间趋势的交互项纳入回归, 估计结果如第(3)列所示。④控制随时间和行业变化的不可观测因素。考虑到随时间和行业变化的不可观测因素可能会影响本文的实证结果, 本文进一步加入行业和年份的交互项, 估计结果如第(4)列所示。以上结果表明, $Treat \times Post$ 的系数仍然显著为正, 基准回归结果并未发生根本性改变。

4. 安慰剂检验

本文采用随机抽取处理组的方式进行安慰剂检验。使用随机抽取处理组和控制组的方法, 并构造交互项 $Treat \times Post$, 如果此时的 $Treat \times Post$ 对劳动收入份额没有影响, 则意味着劳动保护加强对劳动密集型企业劳动收入份额的促进效应是真实的。本文采取 500 次随机抽样, 将劳动收入份额作为被解释变量, 并进行回归, 估计系数的概率密度分布如图 2 所示。所有交互项 $Treat \times Post$ 系数集中分布在 0 附近, 而本文的基准回归结果系数在随机抽样 500 次的估计系数 99%分位数以外。因此, 本文的研究结果不是由其他不可观测的因素影响而得到, 而是劳动保护力度改变带来的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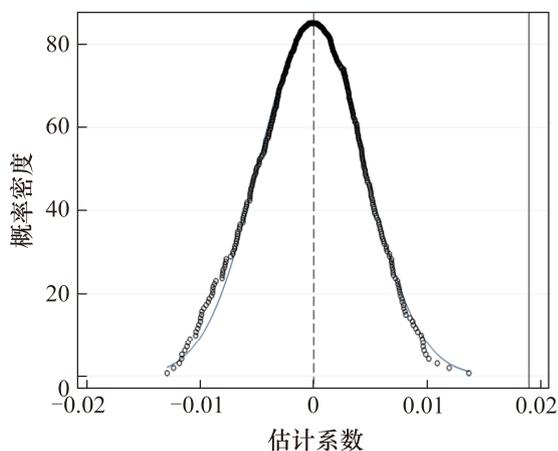


图 2 安慰剂检验

五、进一步讨论

(一) 机制检验

前文证实劳动保护加强会提高劳动密集型企业的劳动收入份额, 但并未厘清其中机制。本部分进一步探讨劳动保护影响劳动收入份额的

作用机制。

劳动收入份额主要衡量的是劳动报酬在增加值中的占比情况, 借鉴余玲铮等^[40]、苏栳芳等^[27]的做法, 劳动收入份额可用公式表示如下:

$$LS = \frac{wL}{Y} = \frac{w}{y} \quad (2)$$

其中, w 表示平均工资率, Y 表示增加值, L 表示劳动力数量。由式(2)可知, 劳动收入份额的变化取决于平均工资率(w)和人均劳动生产率(y)的相对变化速度, 则式(2)可进一步化为:

$$\ln LS = \ln w - \ln y \quad (3)$$

式(3)表明, 若平均工资率(w)的增速快于人均劳动生产率(y), 则劳动收入份额将增加; 反之, 劳动收入份额将下降。因此, 劳动收入份额的变动方向取决于平均工资率和人均劳动生产率的增长率的相对大小。基于以上分析, 分别检验劳动保护加强对平均工资率和人均劳动生产率的影响, 回归结果如表 6 第(1)(2)列所示。劳动保护加强对人均劳动报酬和人均产出均有显著正向影响, 但劳动保护加强对人均劳动报酬的系数更大。这表明, 劳动保护有助于提高平均工资率和人均劳动生产率, 且前者增速快于后者, 从而提高劳动收入份额。

以下进一步从“五险两金”缴费^⑤、地区劳动争议案件受理情况^⑥、劳动者议价能力等方面探讨劳动保护加强对劳动者权益的影响。首先, 劳动保护加强会提高企业“五险两金”缴费水平。由于“五险两金”缴费是企业劳动力成本的重要组成部分, 企业可能通过低报缴费基数等方式降低劳动力成本, 而这实际上是损害了劳动者合法权益, 减少了劳动报酬。劳动保护加强有助于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 进而使得企业缴纳的“五险两金”费用更符合政策规定, 进而提高劳动收入份额。为验证这一推论, 使用企业人均社会保险、公积金缴费的对数值衡量企业“五险两金”缴费情况, 回归结果如表 6 第(3)列所示, 劳动保护加强显著提高了企业“五险两金”缴费水平。其次, 劳动保护加强会降低劳动者合法权益受损的概率。劳动保护加强能够更好地维护劳动者合法权

益,从而降低劳动者权益受损的可能性。为检验这一推论,本文使用地区劳动争议案件受理增长率衡量劳动者合法权益受损情况,回归结果如第(4)列所示,劳动保护加强显著降低了地区劳动争议案件受理增长率,这意味着劳动保护加强有助于保护劳动者合法权益。最后,劳动保护加强会提高劳动者议价能力。劳动者议价能力越强往往越利于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蔡伟贤和李炳财认为员工议价能力会制约企业策略性逃费^[41],而提高劳动者议价能力能够提高社会保险缴费遵从情况。为检验这一推论,本文使用企业大专以上学历员工数量的对数值衡量劳动者议价能力,回归结果如第(5)列所示,劳动保护加强显著提高了企业高学历员工数量,从而提高企业员工整体议价能力,更好地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基于以上分析,劳动保护加强通过保护劳动者合法权益提高劳动报酬,进而使得企业劳动收入份额增加。

(二) 异质性分析

前文论证了劳动保护加强对劳动收入份额影响的平均效应,而这一政策对于具有不同特征的企业是否具有异质性影响?对异质性的深入探讨能够使政策制定更具有针对性。为此,本文分别从企业所有制、企业规模以及劳动者三个方面探讨劳动保护对劳动收入份额的异质性影响。

1. 企业所有制异质性

借鉴苏桂芳等^[27]的做法,根据2007年企业股权性质将企业划分为国有企业与非国有企业两组,若企业性质为“国有企业”“国有企业、外资企业”“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则企业性质赋值为1;其余,则赋值为0。表7第(1)(2)列汇报了劳动保护加强对不同所有制企业的异质性影响,回归结果显示,劳动保护加强显著提高了国有企业和非国有企业的劳动收入份额。具体来说,劳动保护使得国有企业、非国有企业的劳动

表6 机制检验

变量	(1)	(2)	(3)	(4)	(5)
	人均劳动生产率	平均工资率	“五险两金”缴费	劳动争议案件受理增长率	议价能力
<i>Treat</i> × <i>Post</i>	0.081*** (0.019)	0.109*** (0.023)	0.084** (0.038)	-0.020* (0.012)	0.189*** (0.066)
控制变量	是	是	是	是	是
企业固定效应	是	是	是	是	是
时间固定效应	是	是	是	是	是
观测值	14 383	14 383	9 808	9 762	13 848
R^2	0.854	0.814	0.581	0.474	0.436

表7 异质性分析结果

变量	(1)	(2)	(3)	(4)	(5)	(6)
	企业所有制		企业规模		劳动者	
	国有企业	非国有企业	企业规模较大组	企业规模较小组	高管	普通员工
<i>Treat</i> × <i>Post</i>	0.022*** (0.006)	0.018** (0.007)	0.029*** (0.006)	0.011 (0.007)	-0.000 (0.000)	0.016*** (0.005)
控制变量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企业固定效应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时间固定效应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观测值	9 271	5 002	7 445	6 828	11 761	11 756
R^2	0.506	0.454	0.536	0.448	0.249	0.442

收入份额分别提高了 8.36%、7.45%，这意味着劳动保护对国有企业劳动收入份额的促进效应更大。国有企业向来被视为宏观经济的“稳定器”，且对于《劳动合同法》这一政策的执行力度更强，从而显著提高了国有企业劳动收入份额。

2. 企业规模异质性

根据 2007 年企业资产总额进行分组，将中位数以上企业划分为企业规模较大组，中位数以下企业划分为企业规模较小组，回归结果如表 7 第(3)(4)列所示。劳动保护加强对于规模较大企业的劳动收入份额具有显著促进效应，而劳动保护对于规模较小企业的劳动收入份额并没有显著性影响。相比规模较小企业，规模较大企业资本议价能力更强，而劳动保护加强有助于提高劳动者议价能力，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从而使得规模较大企业劳动收入份额显著增加。基于以上分析，劳动保护对于规模较大企业的劳动收入份额的促进效应更为凸显。

3. 劳动者异质性

前文证实了劳动保护加强会提高劳动密集型企业的劳动收入份额，但并未论证劳动保护加强对何种群体更有利。高管与普通员工的议价能力存在显著差别，普通员工往往处于劣势。劳动保护加强能够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这对普通员工的影响可能更大。借鉴施新政等^[2]的做法，将企业员工划分为高管和普通员工两类，并将劳动收入份额划分为高管劳动收入份额和普通员工劳动收入份额，回归结果如表 7 第(5)(6)列所示。可以发现，劳动保护加强显著提高了普通员工的劳动收入份额，而对于高管的劳动收入份额影响为负，但在统计上不显著。基于以上分析，劳动保护对于普通员工的劳动收入份额的促进效应更为凸显。

基于以上分析，假说 2 得到证实，即劳动保护加强对于劳动密集型企业劳动收入份额的影响对于国有企业、规模较大企业以及普通员工更为凸显。

六、结论及建议

当前，中国正处于扎实促进共同富裕的重要

阶段，如何提高劳动者在经济发展成果中分享的比例，实现劳动报酬与劳动生产率同步增长，从而促进全体人民实现共同富裕是当前学术界重点关注的内容。本文使用 2000—2017 年 A 股非金融类上市公司数据，将 2008 年《劳动合同法》的实施视为准自然实验，以政策发生前的企业劳动密集度来划分处理组和控制组，采用双重差分模型研究了劳动保护对劳动收入份额的影响。研究发现：劳动保护加强显著提高了劳动密集型企业的劳动收入份额，大约提高了 7.39%；通过排除相关重大事件的干扰、替换被解释变量和计量方法、使用平衡面板数据以及安慰剂检验等稳健性检验后，基准回归结果并未发生根本性改变。机制检验发现，劳动保护加强使得工资率的增速快于劳动生产率，且劳动保护加强会提高企业“五险两金”缴费水平和劳动者议价能力，降低劳动者合法权益受损的概率，从而提高劳动报酬，进而使得劳动收入份额增加。异质性分析发现，劳动保护对于劳动密集型企业劳动收入份额的促进效应对于国有企业、规模较大企业以及普通员工更为凸显。

结合论文的实证结果，本文的建议如下：

首先，进一步加强劳动保护，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完善《劳动合同法》《最低工资规定》等劳动保护法律法规，积极推动构建和谐稳定的劳资关系，保障劳动者的合法权益，从而提高劳动收入份额，推动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

其次，积极通过技能培训等方式，提高劳动者人力资本水平。劳动保护加强会导致劳动力价格上升，从而可能出现劳资替代现象。应不断提高劳动者人力资本水平，从而实现企业生产效率提高和劳动者劳动报酬增加的双赢局面。

最后，加大对劳动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的监管力度，提高企业违法成本，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稳步提高劳动者在初次分配中占的比重，增强劳动者的获得感。

注释：

① 资料来源：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上的讲话。

② 1995 年实施的《劳动法》并没有设置合理的惩罚措施

来保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而2008年实施的《劳动合同法》中明确了违法的法律责任,这有效降低了企业的违法行为,加强了对劳动者的保护。

- ③ $(0.011/0.257)*100\%=4.28\%$,其中0.257为劳动收入份额(LSI)的均值。
- ④ 截至2017年,云南、重庆、江苏、安徽、湖北、浙江、内蒙古、广东、甘肃、陕西、辽宁、黑龙江、海南、青海、福建、湖南、河北、宁夏、河南等省市由税务部门征收社会保险费,其余省份仍然由社保部门征收社会保险费。
- ⑤ 由于上市公司自2007年开始在财务报表附注披露详细的社会保险缴费等数据,此处使用2007—2017年数据进行检验。
- ⑥ 由于《中国劳动统计年鉴》中自2006年公布了各省份劳动争议案件受理情况,此处使用2006—2017年数据进行检验。

参考文献:

- [1] 解垚,陈昕.“双碳”目标下提升生态效率与促进家庭收入增长研究[J].中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3(1):52-65,107.
- [2] 施新政,高文静,陆瑶,等.资本市场配置效率与劳动收入份额——来自股权分置改革的证据[J].经济研究,2019(12):21-37.
- [3] KALDOR N. Capital accumulation and economic growth [M].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1961: 177-222.
- [4] KARABARBOUNIS L, NEIMAN B. The global decline of the labor share[J]. The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2013, 129(1): 61-103.
- [5] GLOVER A, SHORT J. Can capital deepening explain the global decline in labor's share?[J]. Review of Economic Dynamics, 2020, 35: 35-53.
- [6] 臧旭恒,易行健.中国居民消费不足与新发展格局下的消费潜力释放(上)[J].消费经济,2023(1):3-17.
- [7] 白重恩,钱震杰.国民收入的要素分配:统计数据背后的故事[J].经济研究,2009(3):27-41.
- [8] 吕冰洋,郭庆旺.中国要素收入分配的测算[J].经济研究,2012(10):27-40.
- [9] 罗楚亮,倪青山.资本深化与劳动收入比重——基于工业企业数据的经验研究[J].经济动态,2015(8):40-50.
- [10] 邹薇,袁飞兰.劳动收入份额、总需求与劳动生产率[J].中国工业经济,2018(2):5-23.
- [11] 何欢浪,张娟.最低工资会提高中国企业的劳动收入份额吗?[J].世界经济文汇,2019(4):51-66.
- [12] 李波,杨先明.劳动保护与企业出口产品质量——基于《劳动合同法》实施的准自然实验[J].经济动态,2021(7):99-115.
- [13] 李波,蒋殿春.劳动保护与制造业生产率进步[J].世界经济,2019(11):74-98.
- [14] ACEMOGLU D. Directed technical change[J]. Review of Economic Studies, 2002, 69(4):781-809.
- [15] 王雄元,黄玉菁.外商直接投资与上市公司职工劳动收入份额:趁火打劫抑或锦上添花[J].中国工业经济,2017(4):135-154.
- [16] 万江滔,魏下海.最低工资规制对企业劳动收入份额的影响——理论分析与微观证据[J].财经研究,2020(7):64-78.
- [17] 杜鹏程,刘睿雯,张烁珣.要素成本与劳动收入份额:来自最低工资与进口关税的证据[J].世界经济,2022(2):85-110.
- [18] 王静,王怡静,宋建.最低工资、机器人应用与劳动收入份额——基于上市公司经验证据[J].财经研究,2022(12):106-120.
- [19] 陈东,刘金东.劳动保护有助于缩小就业弱势群体的相对收入差距吗——以新《劳动合同法》的实施为例[J].财贸经济,2014(12):111-120.
- [20] 倪晓然,朱玉杰.劳动保护、劳动密集度与企业创新——来自2008年《劳动合同法》实施的证据[J].管理世界,2016(7):154-167.
- [21] 李建强,赵西亮.劳动保护与企业创新——基于《劳动合同法》的实证研究[J].经济学(季刊),2020(1):121-142.
- [22] 文强.劳动保护与税收规避:来自2008年《劳动合同法》实施的证据[J].经济评论,2021(1):112-126.
- [23] CUI C Y, JOHN K, PANG J R, et al. Employment protection and corporate cash holdings: Evidence from China's labor contract law[J]. Journal of Banking & Finance, 2018, 92:182-194.
- [24] VAN DER WIEL K. Better protected, better paid: Evidence on how employment protection affects wages[J]. Labour Economics, 2010, 17(1):16-26.
- [25] 杜鹏程,徐舒,吴明琴.劳动保护与农民工福利改善——基于新《劳动合同法》的视角[J].经济研究,2018(3):64-78.
- [26] BERKOWITZ D, MA H, NISHIOKA S. Recasting the iron rice bowl: The reform of China's state-owned enterprises[J]. The Review of Economics and Statistics, 2017, 99(4):735-747.
- [27] 苏蕊芳,陈昌楠,蓝嘉俊.“营改增”与劳动收入份额:来自中国上市公司的证据[J].财贸经济,2021(1):44-61.
- [28] AUTOR D, DORN D, KATZ L F, et al. The fall of the labor share and the rise of superstar firms[J]. The

-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2020, 135(2): 645-709.
- [29] 柏培文, 杨志才. 劳动力议价能力与劳动收入占比——兼析金融危机后的影响[J]. 管理世界, 2019(5): 78-91.
- [30] 魏下海, 董志强, 蓝嘉俊. 地区性别失衡对企业劳动收入份额的影响:理论与经验研究[J]. 世界经济, 2017(4): 129-146.
- [31] 罗明津, 铁瑛. 企业金融化与劳动收入份额变动[J]. 金融研究, 2021(8): 100-118.
- [32] 杜鹏程, 王姝勋, 徐舒. 税收征管、企业避税与劳动收入份额——来自所得税征管范围改革的证据[J]. 管理世界, 2021(7): 105-118, 8.
- [33] 潘红波, 陈世来. 《劳动合同法》、企业投资与经济增长[J]. 经济研究, 2017(4): 92-105.
- [34] 唐珏, 封进. 社会保险缴费对企业资本劳动比的影响——以21世纪初省级养老保险征收机构变更为例[J]. 经济研究, 2019(11): 87-101.
- [35] 张少辉, 李经, 余泳泽. 地方财政收入目标制定对企业劳动收入份额的影响[J]. 经济学动态, 2021(6): 98-112.
- [36] 刘贯春, 叶永卫, 张军. 社会保险缴费、企业流动性约束与稳就业——基于《社会保险法》实施的准自然实验[J]. 中国工业经济, 2021(5): 152-169.
- [37] 彭雪梅, 刘阳, 林辉. 征收机构是否会影响社会保险费的征收效果?——基于社保经办和地方税务征收效果的实证研究[J]. 管理世界, 2015(6): 63-71.
- [38] 魏下海, 董志强, 黄玖立. 工会是否改善劳动收入份额?——理论分析与来自中国民营企业的经验证据[J]. 经济研究, 2013(8): 16-28.
- [39] 胡奕明, 买买提依明·祖农. 关于税、资本收益与劳动所得的收入分配实证研究[J]. 经济研究, 2013(8): 29-41.
- [40] 余玲铮, 魏下海, 吴春秀. 机器人对劳动收入份额的影响研究——来自企业调查的微观证据[J]. 中国人口科学, 2019(4): 114-125, 128.
- [41] 蔡伟贤, 李炳财. 税收征管、税收压力与企业社保遵从[J]. 世界经济, 2021(12): 201-224.

Can labor protection increase the labor share? ——A quasi-natural experiment based on the implementation of *Labor Contract Law*

LIU Changgeng^{1,2}, GU Yang¹, WANG Yuhang¹

(1. School of Business, Xiangtan University, Xiangtan 411105, China;

2. Hunan University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Changsha 410205, China)

Abstract: Based on the data of nonfinancial listed companies from 2000 to 2017, this paper considers the implementation of *Labor Contract Law* in 2008 as a quasi-natural experiment, and by adopting the difference-in-differences (DID) model, studies the impact of labor protection on the labor income share. It has been found that the implementation of *Labor Contract Law* has strengthened labor protection, which has significantly increased the share of labor income in labor-intensive enterprises, and this promotion effect is more significant for state-owned enterprises, large-scale enterprises and ordinary staff. The mechanism tests find that the strengthening of labor protection has made the wage rate grow faster than the labor productivity. Moreover, the strengthening of labor protection improves the labor income mainly by protecting legitimate rights of laborers, and therefore increasing the share of labor income.

Key Words: labor protection; labor share; wage rate; labor productivity

[编辑: 陈一奔]